

浙江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9 月 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南环路 2630 号 3 号楼 6 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沈志刚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6,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状况，并配合公司经营发展战略调整，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终止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为保证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浙江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8 日